**马尾区公安局网安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

为切实落实网吧安全管理职责，进一步推动辖区网吧落实网吧实名登记管理工作，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根据《关于下发<福州市公安局网安部门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榕公信安传发[2020]1号）,结合辖区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网吧实名登记管理是公安基础工作中阵地管控的重要节点，是公安机关开展立体化防控，全方位、多层次打造社会公共安全防护体系的重要一环。务必加强组织领导，实施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信息网络安全的监督管理，对违法经营者形成“利剑高悬”的高压态势，切实保障全区网吧安全、稳定、规范运行。

二、工作任务

**（一）编制抽查事项清单**

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编制网安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逐项明确抽查事项名称、抽查依据、抽查内容、抽查主体、抽查比例、抽查频次等。目前我区网安部门涉及的“双随机、一公开”事项为“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信息网络安全的监督管理”。

**（二）健全随机抽查“两库”**

在原有的随机抽查“两库”基础上，依托平台健全覆盖网安部门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并根据检查对象营业变动情况、民警岗位变动情况，动态调整检查对象名录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

检查对象名录库应当包括市场主体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住所（经常场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行业等要素；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应当包括姓名、性别、所在单位、职务、警号等要素。执法检查人员应当是具有相关执法检查资质和职责的民警。库名单人数不得少于4人，委托第三方进行检查所需技术性工作的人员不列入检查人员名录。

**（三）制定抽查计划和比例频次**

网安部门应每年都制定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向上一级公安机关网安部门报备，可根据工作实际动态调整。常规网吧随机抽查比率原则上不低于辖区内市场主体的5%（抽取数量不足1家的按1家计算），抽查频次原则上区县大队每年不少于6次（每两个月1次），对参与跨部门联合抽查或省、市、县三级联合抽查或遇到突发事件情况停业的，检查次数应相应扣减。针对投诉举报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的网吧，建立黑名单网吧名单数据库，每次检查再从该数据库取5%的数量进行检查，抽取总数不足1家的按1家计算。

黑名单网吧数据库抽取的名单如与常规网吧抽取名单重复，则不再从黑名单网吧数据库抽取。

**（四）明确随机抽查内容和抽查方式**

**1、基础资料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

①网吧内网IP地址与终端机编号是否相符；

②网吧招牌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登记名称相符；

③网吧营业地址是否与营业执照记录的地址相符；

④核对场所信息资料和设备数量是否与证照登记信息相符。

随机抽查2台以上前端机器查看IP地址，核对IP地址最后一位是否与机器编号相符；查看网吧招牌与经营地址是否与营业执照登记信息一致（连锁网吧招牌也必须要含有该店营业执照登记名称）；核定场所前端电脑台数、服务器台数、营业面积等是否与相关证照登记信息一致。

**2、实名登记落实情况**

①是否存在一机多人上网的情况。

②是否存在不登、漏登、乱登或冒用他人身份证、身份信息登记上网情况。

③是否存在使用公用卡情况。

现场随机抽查不少于2名上网人员，核对上网人员身份信息是否登记在系统，与系统登记信息是否一致。

**3、清理有害信息情况**

网吧和上网人员有无利用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制作、下载、复制、查阅、发布、传播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各类有害信息（涉政、涉恐、涉暴、涉黄、涉毒、涉赌等）。

巡查场所，查看网吧工作人员、上网人员是否存在此类行为。

**4、落实安全技术措施情况。**

①是否存在使用双计费系统、双线路情况

②网吧安全审计系统、视频系统是否正常运行

③网吧服务器、计费系统电脑日志是否按规定保存

④查看网吧是否配备信息网络安全员，并查看安全员资格证书是否过期

核对现场实际上网人数与系统登记人数是否一致，查看场所网络架构；查看控制台在线顾客列表是否为正常的黑色(如顾客列表显示红色数量高于百分之五表示实名客户端有问题），调看网吧现场视频监控系统；查看网吧服务器、计费系统电脑日志是否保存180天以上；查看网吧安全员证书是否过期。

三、工作措施

**（一）科学实施抽查检查**

网安部门要根据实际制定“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方案和抽查工作细则，严格按照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和抽查事项清单开展监管工作，配合上级网安部门或其他部门开展联合抽查工作。检查对象、检查人员一经抽取和选派产生就要确定下来，未经本级公安机关负责人批准不得调整更改。抽查要区别一般检查事项和重点检查事项，创新检查方法，灵活运用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等方式。

**(二)灵活运用结果公示**

要运用信息化手段对“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进行全过程留痕，检查结束后，要及时形成检查结果，要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和规定的时限要求，将检查结果在20个工作日内在福州市公安公众服务网和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政府网公示，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福建）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三）个案处理和专项检查。**

充分运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基本手段的同时，对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数据监测等发现的违法违规个案线索，要立即依法实施检查和处置；对普遍性问题和市场秩序存在的突出风险，要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方式，有针对性开展专项检查；对涉及无证经营的，应当按照《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查处。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网安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会同各相关部门共同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同时配合同级公安机关“放管服”专项办统筹抓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二）主动担当，严肃纪律。**网安部门要认真落实国务院《意见》明确的“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问责”等要求，对严格依据抽查事项清单和相关工作要求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市场主体未被抽到或抽到时未查出问题、检查后发现问题的，执法检查人员可以免除“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行政责任。同时，要建立投诉举报机制，对未履行、不当履行或违法履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职责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三）总结推广，按时报送。**网安部门要及时总结推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先进经验，加大宣传力度，加快形成政府公正监管、企业诚信自律、社会公众监督的良好氛围。

马尾区公安局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

2021年2月7日